

<<培根散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培根散文>>

13位ISBN编号：9787020065547

10位ISBN编号：7020065546

出版时间：2006-1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英)弗兰西斯·培根

页数：191

字数：157000

译者：曹明伦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培根散文>>

前言

外国散文，浩如烟海。名家群星璀璨，佳制异彩纷呈：或饱含哲思，深沉隽永；或清新质朴，恍若天籁；或激情如炽，诗意纵横；或嬉笑怒骂，酣畅淋漓，二十世纪以降，中国广泛吸纳异域文化，许多外国散文名家日渐为国人熟识和喜爱，外国散文的写作深刻影响了中国现代散文乃至现代文学的生成与发展。为集中展示外国散文名家的创作风采，我们邀请国内著名学者、翻译家精心遴选名家佳作，一人一册，每册约二十万字，并辅以与作家、作品有关的珍贵图片若干，荟集成这套“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分辑出版，首推二十种。

“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是我社正在陆续出版的“中华散文插图珍藏版”的姊妹篇，它的出版无疑会为读者全面欣赏和收藏中外散文经典提供便利。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8年4月

<<培根散文>>

内容概要

培根在文学方面的代表作就是他的《随笔集》(Essays)。

这本书一五九七年初版时只收有十篇文章，一六一二年版增至三十八篇，一六二五年版(即未版)增至五十八篇。

在培根逝世三十一年后的一六五七年，有一个Rawley版将培根的未完稿《论谣言》(Of Fame)作为第五十九篇收入其《随笔集》，但由于该篇只有“启承”尚无“转合”，故后来的通行本仍多以五十八篇为标准。

《随笔集》的内容涉及到政治、经济、宗教、爱情、婚姻、友谊、艺术、教育和伦理等等，几乎触及了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

弗兰西斯·培根，英国杰出的哲学家、思想家和文学家，著有《学术之进步》、《新工具》、《新大西岛》和《随笔集》等。

其中《随笔集》共五十八篇，内容涉及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

此书语言简洁，文笔优美，说理透彻，警句迭出，几百年来深受各国读者喜爱。

培根学识渊博且通晓人情世故，对谈及的问题均有发人深省的独到见解，所以今人读《随笔集》犹如听一位睿智的老者谈经论道，对修身养性不无裨益。

本书即弗兰西斯·培根的《随笔集》。

<<培根散文>>

作者简介

弗兰西斯·培根（1561—1626），英国杰出的哲学家、思想家和文学家，著有《学术之进步》、《新工具》、《新大西岛》和《随笔集》等。

《随笔集》共五十八篇，内容涉及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

此书语言简洁，文笔优美，说理透彻，警句迭出，几百年来深受各国读者喜爱。

培根学识渊博且通晓人情世故，对谈及的问题均有发人深省的独到见解，所以今人读《随笔集》犹如听一位睿智的老者谈经论道，对修身养性不无裨益。

<<培根散文>>

书籍目录

第1篇 论真理第2篇 论死亡第3篇 谈宗教之统一第4篇 论复仇第5篇 谈厄运第6篇 论伪装与掩饰第7篇
谈父母与子女第8篇 谈结婚与独身第9篇 论嫉妒第10篇 论爱情第11篇 论高位第12篇 说胆大第13篇 论
善与性善第14篇 谈贵族第15篇 论叛乱与骚动第16篇 谈无神论第17篇 说迷信第18篇 论远游第19篇 论
帝王第20篇 论进言与纳谏第21篇 说时机第22篇 论狡诈第23篇 谈利己之聪明第24篇 谈革新第25篇 谈
求速第26篇 谈貌似聪明第27篇 论友谊第28篇 谈消费第29篇 论国家之真正强盛第30篇 谈养生之道
第31篇 说疑心第32篇 谈辞令第33篇 谈殖民地第34篇 论财富第35篇 论预言第36篇 论野心第37篇 谈假
面剧和比武会第38篇 说人之本性第39篇 谈习惯和教育第40篇 谈走运第41篇 论有息借贷第42篇 论青
年与老年第43篇 论美第44篇 论残疾第45篇 说建房第46篇 说园林第47篇 说洽谈第48篇 谈门客与朋友
第49篇 谈求情说项第50篇 谈读书第51篇 论党派第52篇 谈礼节与俗套第53篇 谈赞誉第54篇 论虚荣
第55篇 谈荣誉和名声第56篇 论法官的职责第57篇 谈愤怒第58篇 谈世事之变迁

<<培根散文>>

章节摘录

第1篇 论真理 何为真理？

彼拉多曾戏问，且问后不等回答。

世上的确有人好见异思迁，视固守信仰为枷锁缠身，故而在思想行为上都追求自由意志。

虽说该类学派的哲学家均已作古，然天下仍有些爱夸夸其谈的才子，他们与那些先贤一脉相承，只是与古人相比少些血性。

但假象之所以受宠，其因不止于世人寻求真理之艰辛，亦非觅得之真理会对人类思维施加影响，而是缘于一种虽说缺德但却系世人与生俱有的对假象本身的喜好。

希腊晚期学派中有位哲人对此进行过研究，而思索世人为何好假令他感到困惑，因其既非像诗人好诗一般可从中获取乐趣，亦不像商人好商那样可从中捞得利润，爱假者之爱假仅仅是为了假象本身的缘故。

但我不能妄下结论，因上述真理是种未加遮掩的日光，若要使这世间的种种假面舞会、化装演出和胜利庆典显得优雅高贵，此光远不及灯烛之光。

在世人眼里，真理或许可贵如在光天化日下最显璀璨的珍珠，但绝不可能贵如在五彩灯火中最显辉煌的钻石或红玉。

错觉假象之混合物总是能为世人添乐。

假如从世人头脑中除去虚幻的印象、悦人的憧憬、错误的估价、随意的空想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那恐怕许多人都只会剩下个贫乏而干瘪的头脑，充于其间的只有忧郁不安和自厌自烦，对此假设有谁会质疑呢？

一位先人曾因诗能满足想像力而将其称为“魔鬼的酒浆”，其实诗不过是带有假象的影子罢了。

大概有害的并非脑子里一闪即逝的错觉，而是上文所说的那种沉入心底并盘踞心中的假象。

但纵有这些假象如此根植于世人堕落的观念与情感之中，只受自身评判的真理依然教导吾辈探究真理，认识真理并相信真理。

探究真理即要对其求爱求婚，认识真理即要与之相依相随，而相信真理则要享受真理的乐趣，此乃人类天性之至善。

在创天地万物的那几日中，上帝的第一创造是感觉之光，最后创造是理智之光；从那时暨今，他安息日的工作便一直是以其圣灵启迪众生。

起初他呈现光明于万物或混沌之表面，继而他呈现光明于世人之面庞，如今他依然为其选民的面庞注入灵光。

那个曾为伊壁鸠鲁学派增光，从而使其不逊于别派的诗人说得极好：登高岸而濒水伫观舟楫颠簸于海上，不亦快哉；踞城堡而倚窗凭眺两军酣战于脚下，不亦快哉；然断无任何快事堪比凌真理之绝顶（一巍然高耸且风清气朗的峰顶），一览深谷间的谬误与彷徨、迷雾与风暴。

如此常凌常览，这番景象也许会诱发恻隐之心，而非引出自命不凡或目无下尘。

毋庸置疑，若人心能随仁爱而行，依天意而定，且绕真理之轴而转，尘世当为人间乐园。

从神学和哲学上的真理说到世俗交往中的诚实，连那些不信奉真理者也得承认，行为光明磊落乃人性之保证，而弄虚作假则犹如往金银币里掺合金，此举或更利于钱币流通，但却降低了钱币的成色。

盖此类三弯九转的做法乃蛇行之法，蛇行无足可用，只能卑贱地用其肚腹。

最令人无地自容的恶行莫过于被人发现其阳奉阴违，背信弃义；因此蒙田的说法可谓恰如其分，他探究谎言为何这般可耻这般可恨时说：细细想来，说人撒谎就等于说他不畏上帝而惧世人。

因谎言直面上帝而躲避世人。

想必撒谎背信之恶不可能被揭示得比这更淋漓尽致了，依照此说，撒谎背信将是唤上帝来审判世人的最后钟声；盖预言曾云：基督重临之日，他在这世间将难觅忠信。

第2篇 论死亡 成人畏惧死亡犹如儿童怕进黑暗；儿童对黑暗之天然惧怕因妄言传闻而增长

，成人对死亡之畏怯恐惧亦复如此。

无可否认，对死亡凝神沉思，视其为罪孽之报应或天国之通途，实乃圣洁虔诚之举；而对死亡心生畏

<<培根散文>>

怯，视其为应向自然交纳的贡物，则属懦弱愚陋之态。

不过在虔诚的沉思中偶尔亦有虚妄和迷信混杂。

在某些天主教修士的禁欲书中可读到这样的文字：人当自忖，思一指被压或被拶痛当如何，进而想死亡将使全身腐烂分解，此痛又当如何。

其实死上千遭也不及一枝受刑之痛，盖维系生命之最重要器官并非人体最敏感的部位。

故那位仅以哲学家和正常人身份立言的先哲所言极是：伴随死亡而来的比死亡本身更可怕。

呻吟与痉挛、面目之变色、亲友之哀悼、丧服与葬礼，诸如此类的场面都显出死亡之可怖。

但应注意的是，人类的种种激情并非脆弱得不足以克服并压倒对死亡的恐惧；而既然人有这么多可战胜死亡的随从，那死亡就并非如此可怕的敌人。

复仇之心可征服死亡，爱恋之心会蔑视死亡，荣誉之心会渴求死亡。

悲痛之心会扑向死亡，连恐惧之心亦会预期死亡；而且我们还读到，在罗马皇帝奥托伏剑之后，哀怜之心（这种最脆弱的感情）使许多士兵也自戕而毙，他们的死纯然是出于对其君王的同情和耿耿忠心。

此外塞内加还补充了苛求之心和厌倦之心，他说：思及长年累月劳于一事之单调，欲撒手弃世的不啻勇者和悲者，尚有厌腻了无聊的人。

即使一个人并不勇敢亦非不幸，可他仅为厌倦没完没了地做同一事情也会轻生。

同样值得注意的是，罗马帝国那些恺撒们面对死亡是如何面不改色，因为他们在生命的最后一瞬仍显得依然故我。

奥古斯都弥留时还在赞美其皇后，“永别了，莉维亚，勿忘我俩婚后共度的时光”；提比略危笃之际仍掩饰其病情，如塔西佗所言：“他体力已耗尽，但奸诈犹存”；韦斯帕芟大限临头时兀自坐在凳子上戏言：“看来我正在变成神祇”；伽尔巴的临终遗言是“你们砍吧，倘若这有益于罗马人民”，一边喊一边引颈就戮；塞维鲁行将易箠时照旧发号施令：“若还有什么我该做之事，速速取来。”

此类视死如归之例，不一而足。

毫无疑问，斯多葛学派那些哲学家为死亡的开价太高，而由于他们对死亡筹备过甚，遂使其显得更为可怕。

尤维纳利斯说得较好，他认为生命之终结乃自然的一种恩惠。

死之寻常犹如生之天然，不过在幼童眼里，出生与死亡也许都同样会引起痛苦。

在执著追求中牺牲者之不觉死亡就如同在浴血鏖战中受创者之暂时不觉伤痛；由此可见，于坚定执著且一心向善的有才智之士，死亡之痛苦的确可以避免；但尤其是要相信，最美的圣歌乃一个人实现其高尚目标和期望之后所唱的那首，“主啊，现在请你让你的仆人安然离世”。

死亡尚开启名望之门并消除妒忌之心，因“生前遭人妒忌者死后会受人爱戴”。

第3篇 谈宗教之统一 宗教是维系人类社会的主要纽带，故保持其自身的真正统一是件幸事

对异教徒而言，关于宗教的争论和分歧乃闻所未闻之恶行。

其原因是异教徒的宗教更在于仪式典礼，而非在于某种永恒不变的信仰。

因为他们的神学宗师都是些诗人，所以不难想像他们崇奉的是何等宗教。

但那位真正的上帝自有其特性，即他是一个“好忌妒的上帝”；因此对他的崇拜和信仰既容不得龙蛇混杂亦容不得分一杯羹。

鉴于此，笔者得简单谈谈教会的统一，谈谈何为统一之好处，何为统一之界限，以及何为统一之手段。

（除取悦上帝这首要的一点之外，）统一的好处尚有两点：一是就教门外的俗人而论，一是对教门内的会众而言。

对于前者，教门内的异端邪说和宗派分裂无疑比任何丑行都更为丑恶，甚至比仪典不纯还更有辱宗教；盖如在正常人体内，关节之受创或脱臼比血脉违和更糟，教会的宗教事务亦复如此。

故而统一之破裂最能阻俗人并驱会众于教门之外。

所以当听见有人说“看啊，基督在野外”，而有人则说“看啊，基督在屋内”，即每逢有人在异端集会处寻找基督，而有人则在教堂外面寻找耶稣的时候，那个声音须不断响在世人耳旁，“勿要出去”

<<培根散文>>

。那位（其特殊使命使他对未皈依基督者特别在意的）异邦人的导师曾说：“若有外乡人进来，闻尔等言杂语异，人家岂不说尔等癫狂耶？”

而要是那些无神论者和世俗之徒闻知教会里有这么多冲突矛盾，其结果肯定也不会更佳，那无疑会使他们远避教门而“坐上嘲讽者的席位”。

这不过是从如此严重的问题中引证一区区小事，但它也充分暴露了异端之丑陋。

有位讽刺大师在其虚构的一份书目中列出了《异端教徒的舞蹈》这个书名；因每个异端教派都自有其独特的舞姿或媚态，而这些姿态只会引起世俗之徒和腐败政客的笑，那类人天生就爱鄙视宗教事务。

至于统一对教内会众的好处，那就是包含无限神恩的和平；和平可树立信仰，和平可唤起爱心，教会表面的和平可升华成人们内心深处的和平，从而使人把炮制和翻阅争辩之作的工夫用来撰写和披览修行积善的华章。

说到统一的界限，这种界限之真正确定至关重要。

眼下似乎有两个极端。

在某些狂热派眼中，一切和平言谈都可厌可憎。

“和平与否，耶户？”

——和平与你何干？

站到我身后去罢”。

狂热派所关心的不是和平，而是拉帮结派。

与之相反，某些老底嘉派信徒和态度冷漠者则以为他们可以不偏不倚，可以巧妙地用中庸之法来调和教派纷争，仿佛他们可以在上帝与世人之间作出公断似的。

这两个极端都必须避免，而若能用以下两句说法相反的箴言来正确而清晰地解释救世主亲自订下的基督教盟约，上述两个极端就可以避免。

这两句箴言分别是“不与我们为伍者即我们的反对者”和“不反对我们者即与我们为伍者”，这就是说，要辨别区分何为信仰中有关宏旨的实质问题，何为不纯然属于信仰而仅仅属于见解、礼仪或概念分歧的枝节问题。

这事在许多人看来也许微不足道并且已经解决，但倘若此事之解决少些私心偏见，那它就会受到更普遍的欢迎。

限于本文篇幅，笔者就此仅提供一点忠告。

世人得当心勿以两种争论分裂上帝的教会。

一种是争论之要点无足轻重，不值得唇枪舌剑，大动肝火；因为正如一位先哲所说：“基督的衣袍的确无缝，但教会的衣袍却五颜六色，”他随即又讲：“就让这衣袍多色吧，但不要将其撕裂”。

由此可见，统一和划一是两个概念。

另一种争论是所争之要点事关重大，但争到头来却趋于过分玄妙，以致争论变得技巧有余而内容不足。

善断是非并善解人意者有时会听到一群愚氓争长论短，并深知那些人的不同说法实则言殊意合，然而他们却永远不可能达成共识；既然人与人之间因判断力不同会造成上述情况，那我们难道不可以认为：洞悉吾辈心思的上帝完全能看出世人的某些言人人殊实则异曲同工，从而对双方的意见都予以认可？

关于这类争论的性质。

圣保罗在对提摩太的告诫中已有精辟的阐述：“别卷入世俗的空谈和被人误以为是学问的荒谬争论。”

世人爱炮制子虚乌有的奇谈怪说，并为其贴上新鲜的术语，而且贴得那样紧，以致本应支配术语的内容反被术语支配。

和平或统一亦有两种贗品：一种是基于愚昧无知的和平，因为在蒙昧之中，形形色色的宗派均可和平共处；另一种是靠调和根本矛盾而拼凑的和平，因为在这样的和平中，真理与谬误就像尼布甲尼撒王梦中那尊偶像脚里的金和土一样；二者可互相粘附，但绝不会融为一体。

说到实现统一的手段，人们务须当心，切莫在实现或加强宗教统一的同时废除并损害了仁慈博爱

<<培根散文>>

之大义和人类社会的律法。

基督徒有两柄利剑，即精神之剑和世俗之剑，在维护宗教信仰的事业中，二者各有其相应的功能和职权。

但我们不可拿起第三柄利剑，那就是穆罕默德之剑或与之相似之类。

换言之，即不可凭金戈铁马传播宗教，或凭血腥迫害强迫人心，除非目睹有人公然诽谤教会，亵渎上帝，或把宗教活动混于反对国家的阴谋；我们更不可鼓励煽动性言论，姑息阴谋和叛乱，把利剑授予各类想颠覆顺应天意之政府的民众；因这样做无异于用第一块法版去砸第二块法版，从而以为世人皆基督教徒，好像我们已忘了他们是人。

在看到剧中阿伽门农忍心用亲生女儿献祭那一幕时，诗人卢克莱修曾惊叹：“宗教居然能诱人如此行恶！”

若这位诗人能知晓法兰西那场大屠杀或英格兰的火药阴谋，那他又当作何语？

恐怕他会变得更加安于享乐，更加不敬神明。

惟其缘宗教之故拔世俗之剑须慎之又慎，所以将此剑授予平民之手乃荒唐之举；这等荒唐事就留给再洗礼派和其他狂热派去做吧。

当撒旦说：“我要上升至云端，与全能的至尊媲美”，那是上帝十足的亵渎；但若把上帝人格化，让他说：“我要下降到地狱，与那黑暗之王颀颀”，这就是更名副其实的亵渎了；而若使宗教大业堕落成谋杀君主、屠戮百姓和颠覆社稷等凶残而可鄙的行当，那比之上述亵渎之言又有何较胜之处呢？毫无疑问，此等行为就是要把象征圣灵的鸽子变成兀鹰或渡鸦，就是要在基督教会的大船上扯起海盗和凶徒的旗幡。

故眼下的当务之急是：教会须凭借其教义和教令，君王们则须凭借其君权和一切表现基督精神及道德力量的学识，像凭借墨丘利的魔杖一般，把那些有助于上述恶行的行径和邪说统统送下地狱并使之万劫不复，就像在很大程度上已经做到的那样。

在有关宗教信仰的劝喻中，当首先铭记者无疑就是圣徒雅各的那句箴言：世人的愤怒并不能实现上帝的正义；还有位先哲的坦诚之言也值得注意，他说：凡怀有并劝人相信良心压力者，通常都出于个人动机才对那种压力感兴趣。

第4篇 论复仇 复仇乃一种原始的公道，人之天性越是爱讨这种公道，法律就越是应该将其铲除；因为首先犯罪者只是触犯了法律，而对该罪犯以牙还牙则使法律失去了效用。

无可否认，若一个人对其仇敌施加报复，那他与被报复者不过是半斤八两；而若是他不念旧恶，宽大为怀，那他就比对手高出一等，因高抬贵手乃贵人之举。

笔者确信，所罗门曾言：宽恕他人之过失乃宽恕者之荣耀。

过去的已经过去，且一去不返，而聪明人总是努力着眼于现在和将来的事情，所以对过去耿耿于怀者无非是在捉弄自己罢了。

世间并无为作恶而作恶之人，作恶者之所以作恶皆为要获得名利享乐或诸如此类的东西。

既然如此，我为何要因人爱己胜过爱我而对其发怒呢？

而且即便有人纯然是出于恶性而作恶，那也不过像荆棘藜桤一般，刺扎戳钩皆因其没别的本事。

最可原谅的一类报复是针对那些没有法律惩治的罪行而施行的报复，但此时报复者须当心，得让自己的报复行为也因没法惩治而逍遥法外，不然报复者的仇敌依然占便宜，因为受伤害的比例是二比一。

有人复仇时想要仇敌知晓这复仇来自何方。

这样复仇更为雍容大度，因为更痛快的报仇似乎不在于使仇敌皮肉受到伤害，而是要让其悔不当初；不过卑怯而狡猾的懦夫则往往想要暗中施放的冷箭。

佛罗伦萨大公科西莫曾用极其强烈的言辞谴责朋友的背信弃义或忘恩负义，他似乎认为这类恶行不可饶恕。

他说，你可以在《圣经》里读到基督要我们宽恕仇敌的教诲，但你绝不会读到要我们宽恕朋友的训喻。

但迄今为止还是约伯的精神高一格调，他说：我们怎能只喜欢上帝赐福而抱怨上帝降祸呢？

将此例推及朋友，亦有此问。

毋庸置疑，念念不忘复仇者只会使自己的创伤新鲜如初，而那创伤本来是可以愈合的。

<<培根散文>>

报公仇多半会为复仇者带来幸运，如为恺撒大帝之死而复仇，为佩尔蒂纳之死而复仇，以及为法王亨利三世之死而复仇等等。

但报私仇却不会有这般幸运；与此相反，欲报私仇者过的是巫师一般的生活，他们活着时于人有害，死去则可叹可悲。

第5篇 谈厄运 幸运的好处固然该令人向往，但厄运的好处则会令人惊叹，这是塞内加仿斯多葛派风格发表的一则高论。

毋庸置疑，如果奇迹就是超乎寻常，那它们多半都是在厄运中产生。

塞内加还有句更高明的至理名言（此言出自一名异教徒之口实在是高明），曰：同时具有人之脆弱和神之超凡，那才算是真正的伟大。

这话要是写成诗或许更妙，惟其诗中可允许更多的神之超凡，而且诗人们也的确始终忙于对其进行描写；因为这种超凡实则古代诗人在那部奇妙的传奇中所想象的东西，古人的想象似乎并不乏深邃，而且与当今基督徒的情况颇有几分相似，如当赫拉克勒斯去解救（象征人性的）普罗米修斯之时，他曾凭借一个陶瓮渡过大海，而这不啻是对基督徒坚韧不拔的精神之生动描绘，因基督徒是驾脆弱的血肉之舟去横渡尘世之汪洋。

一般说来，出自幸运之德行乃节制，出咱厄运之德行乃坚韧，依道德标准而论，后者是更为高尚的美德。

幸运乃《旧约》所言之神恩，厄运则是《新约》所言之福分，后者带来上帝更浩荡的恩泽并传递上帝更昭然的启示。

但甚至在你聆听《旧约》中大卫王那柄竖琴的时候，你也会听到与欢歌一样多的哀乐；而且那支圣灵之笔对约伯之苦难比对所罗门之幸福有更多的描述。

幸运中并非没有诸多的忧虑与灾祸，而厄运中也不乏种种慰藉和希望。

我们可从刺绣织锦中看出，将明丽的图案绣在暗郁的背景上比在明丽的背景上绣暗郁的图案更为悦目；那就从这目之愉悦去推想心之愉悦吧。

德行无疑就像名贵香料，经燔焚或碾磨其香愈浓；盖幸运使恶愈昭，而厄运使善愈著。

<<培根散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